

证券代码：300859

证券简称：*ST 西域

公告编号：2022-015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1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,950,982.41元，2021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9,120,375.29元。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26,853,306.79元，2021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87,172,461.74元。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兼顾公司发展阶段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,000,000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,500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若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，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。

二、关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的说明

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

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现阶段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，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利润分配预案考虑公司处于发展阶段，结合公司盈利水平及行业状况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同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及经营规模，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，符合公司发展需求。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兼顾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7日